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潼侨镇人民政府潼侨镇富华小区沥青铺设项目采购工程监理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潼侨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侨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俊杰 联系电话:0752-3796131
3	中介服务名称	潼侨镇富华小区沥青铺设项目采购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服务单位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须同时取得: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市政公用工程城市道路类监理乙级及以上,并且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内容：按照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潼侨镇人民政府的安排开展相关工作，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督管理及后续服务。 2. 工期要求：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施工开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3. 工作要求：本工程项目正常开展期间，要求监理单位至少有 1 人全程在现场开展监管，能在施工现场设立办公点，如有工作需要，需在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展相应工作。 4. 技术要求：按照国家相关专业文件规范及技术要求对现场施工方式及安全管理进行监管，并监督现场完成整改和出具监理日志等； 5. 成果及质量要求：编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为准；中选人的所有文件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潼侨镇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和计价标准	2. 报价方式：报价格（在 47825.25 元 -56520.75 元间）； 3. 计价标准：根据（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收费标准计算并结合市场调节价取费，最终以相关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具体服务时间按照合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根据国家标准及合同标准等进行验收。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签订合同后，工程进场时支付工程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15%；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监理费合同价的 80%； 3. 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支付至监理结算价的 97%； 4. 工程结算资料递交日工程保修期满后，支

		付余款。 5. 选取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选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6. 以上付款时，均应扣掉对应期间监理人应被扣掉的款项金额后再支付给监理人。 7. 委托人不承担因监理费延期拨付给监理人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得因费用延期拨付而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11	违约责任	1. 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重伤以上的重大安全事故或消防安全事故，监理单位承担违约金为总监理费的 5%等，具体违约责任条例以合同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潼侨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20 日

